

語法修辭講話

呂叔湘 朱德熙

開明書店

語法修辭講話

每冊定價 14,000 元

32 開本 492 定價頁

著 者 呂 叔 湘 朱 德 熙

出 版 者 關 明 書 店
(北京西總布胡同甲50號)

印 刷 者 青 年 印 刷 廠

發 行 者 中 國 圖 書 登 行 公 司

1952年12月合訂本初版(1—100000) 分類 14
書號8880(蒙)

有著作權 * 不准翻印

序

這個講話共分六講：（1）語法的基本知識，（2）詞彙，（3）虛字，（4）結構，（5）表達，（6）標點。第一講是個序論，以後幾講分幾個方面進一步討論。第一講專為科學者說，已經有點語法知識的讀者可以不看。可是也不妨看看，因為裏面用的術語以及它們的意義也許跟他原來所了解的有點不同。並不是我們故意要立異，只是因為語法學者中間還缺少一個「共同綱領」，我們不得不在這裏頭有所取捨。這個講話的大綱是經過幾度修改的。最初打算只講語法。後來感覺目前寫作中的許多問題都是修辭上的問題，決定在語法之後附帶講點修辭。等到安排材料的時候，又發現這樣一個次序，先後難易之間不很妥當，才決定把這兩部分參合起來，定為六講，如上面所記目次。但是修辭部分只限於句子範圍，並且以消極方面為主。這當然不够全面，但是和語法放在一塊兒講，恐怕以有這樣一個界限為宜。

要讓這個講話聯繫實際，就免不了有所批評，有所批評就得有個標準。可是我們的語言正處在一個比較劇烈的變動的階段，書面語言，尤其是知識分子的書面語言，變動得快一點，多一點；口語，尤其是工農大眾的口語，變動得慢一點，少一點。因此顯得很分歧，很

不容易定出一個標準。可是標準還是非有一個不可的。我們固然不應該也不可能採取深閉固拒的國粹主義的態度；可是我們也不能讓盲目歐化或一味自我作古的人牽着我們的鼻子走。一般地說，我們應該拿現代漢語的語法規律做基礎，適當地採取外國語的語法規律，用來增加我們語言的嚴密性。文言成分，在用漢字寫文章的今天，固然還不容易完全避免，而且有時對於現代語的表現力也還有點貢獻。但是這裏也是很容出偏差的；除了應用文言本身的規律來批判，還要考慮它跟整個語句調和不調和。我們的評論竭力求其不偏不倚，不武斷；甚至有些地方只是提出問題，不下斷語，讓大夥兒來討論，來解決。即使這樣，恐怕還是難符合每個人的意思；也許有人以為太苛刻，也許有人以為還不够嚴格。我們歡迎讀者指教。

因為這個講話側重在應用方面，所引的例子，錯誤的或有問題的要比正確的多得多，竟可以說是不成比例。這是因為表達一個意思，正確的格式屈指可數，而錯誤可以「百出」。比如說，一般句子都有主語，主語都和謂語配合，這是幾句話就能說完，幾個例子就能證明的，可是在這上頭出毛病的很多，就不能不多舉些例子。但是這樣一來，很容易使初學的人畏首畏尾，提起筆來不敢寫下去。這是不必的。只要寫的時候留意一點，寫了之後再檢點一下，自然能減少錯誤。久而久之，成了習慣，也就不覺得拘束了。

還可能有一種和這個正相反的反應。看了我們的講話之後，發現有些名家的文章裏偶然也有類似這裏所指摘的情形，於是就認為這些規律都是庸人自擾，沒有理會的必要。這種想法也是錯誤的。古今中外的名作家，文章裏有小毛病的，不乏其例。他們能够成爲名作家總有可以叫人佩服的東西，有了這個東西，小小失於檢點是不必太計較的，這就是古人所說「不以『一眚掩大德』」。我們要學習的是他們的「大德」，不是他們的「『一眚』」。初學的人是不能拿名家的敗筆來做自己的藉口的。

我們的例句的來源，有一般書籍，有教科書，有報紙，有期刊，有文件，有文稿，有通信，有大、中學生的習作；我們沒有詳細註明出處，只用（書）（教）（報）（期）（件）（稿）（信）（作）標出來源的類別。所以採取這樣的辦法，一方面固然是爲了省點篇幅，更重要的還是因爲出版的書刊無窮，我們的見聞有限，要是註出書刊的名稱，可能造成一種錯誤的印象，以爲只有這些書刊的毛病最多，而實際上這些書刊也許還是水準較高的。這是指錯誤和有問題的方面。正確的例句，有些是從現成的文章裏引來的，都只註作者，不記篇名，引文較多的作者，就只註個姓，如（毛）代表毛主席，（魯）代表魯迅。有些是極普通的格式，沒有引證的必要，就自己擬一句，不註什麼。

引來的文句，凡是不太長的，都引全句。但爲篇幅所限，也爲了不分散讀者的注意力，

有時候不得不刪去或前或後的一部分；除非有必要，都沒用「……」號。現在的文章裏，句子都很長，往往可以分成好幾句，我們節取的多半是可以獨立的。其次，一個句子往往同時有幾個地方有問題，我們不得不挑出一個來歸在某一類問題裏討論，可是也許會使讀者誤會這個句子的其他部分沒有問題。我們的辦法是：書刊裏的例句一概加括號作附帶說明；文稿和習作就把無關緊要的錯誤改正，留主要的一個討論。

現在書刊的校對工作還不够認真，特別是報紙；因此不免有些語句不是作者原來的模樣。遇到這種疑似的情形，我們寧可不用那一句；難免還有失於鑑別因而引上去的，預先在這裏向作者道歉。這句話特別適用於標點符號，因為簡直無法決定責任在排字工友還是在作者。

最後，說幾句可以說是題外也可以算是題內的話。說話和寫文章是互相影響的。現在聽人在集會裏講話，許多遣詞造句欠妥的地方好像都跟時下文章相同，甚至變本加厲。聽慣了這種話，寫文章的時候也會不知不覺的在筆下流露。這真是「耳濡」和「目染」交相爲用了。因此，我們想，寫文章的人多推敲推敲，會減少許多人說話的毛病；而說話的人稍爲留心一點，對於學着寫文章的人也會有點好處。

* * *

以上是這個講話在人民日報上發表的時候的「引言」。從這個講話開始發表以來，收到很多讀者的來信，提出了不少寶貴的意見，也透露了一些有待解釋的誤會。現在把這個講話作爲一本書付印，除了在內容和文字上略加修訂外，再根據讀者的反映在這裏補充說明幾句。

首先要說明的是這個講話的目的和第一講的性質。我們接受人民日報寫稿的邀約的時候，我們的了解是要用這個講話來幫助學習寫文章的人解決一些實際問題：哪些格式是正確的，哪些格式是不正確的，某一格式怎樣用是好的，怎樣用是不好的。我們根據這個了解安排講話的內容，第二講到第六講是主體，第一講完全是爲以後五講服務的。因爲要閱讀那五講必須有點語法的常識，了解一些術語的意義，才在第一講裏先把現代漢語語法的大概模樣說一說。我們不給它比現在更多的篇幅，也就是因爲這個原故。但是報紙上是一段一段發表的，讀者不能一下就看到這個講話的全部面貌。因此而有些讀者把第一講當做講話的主體來學習，於是感覺它太簡略，要尋根究底而得不到解答，要觸類旁通而欠缺依傍。又有些讀者把它當「漢語語法論」來批評，發現其中有些說法和通行的說法不完全一致，而作者並沒有說明其所以然的原故。這都是不明瞭這第一講的性質，因而有這種種誤會。

對於學習的人，我們的勸告是：把第一講從頭到尾看一遍。全都懂（這並不難），就很好，不必去發掘問題，也不必亟亟求應用（能那樣，自然更好，但勉強不得）。萬一不能全懂，懂得多少是多少。接下去就看第二講到第六講，遇到相關的地方再回過來參考第一講。這樣來回地看，頭一回沒弄明白的後來也會明白，頭一回不能應用的後來也能應用。

對於批評的人，我們的答復是：這第一講裏提出的語法綱要，雖然也經過一番選擇和考慮，要講體系也可以說是有個體系，可是連我們自己也不敢說這是個最好的體系。原因是前面提起過的，我們的語言正處在一個比較劇烈的變動的階段。我們的語法，表現在文章裏，尤其是文藝作品以外的文章裏的，有土生土長的部分，也有外來的部分（這裏面又有不同程度的生熟之分）。要擬訂一個語法體系，能同時適用於這兩部分都十分妥貼，在目前還不容易。我們在這裏提出來的綱要是企圖儘量兩方面照顧的，可是免不了要有顧此失彼的地方，甚至是彼此俱失也未可知。我們只希望，通過這個比較簡單的綱要，這個講話能達到它的實用的目的。同時還希望語法學者們集中力量研究漢語的語法體系，使我們能早日獲得一個切合實際並便於運用的綱領。至於這個綱要裏的小節目，往往只扔下一句話而不詳細申說，那是限於體例，也就是上面所說我們自己加於自己的約束，只能這樣。但是因此而使批評者所發議論不完全必要而且中肯，我們也很覺得抱歉。

一本書是沒有法子包羅萬象的。這個講話的性質比較傾向於「匡謬正俗」，正確的用例不免敘述得簡單些，凡是不大會發生問題的地方往往就略過不提。尤其是因為現代文章的口語基礎是現代北方話，我們也就拿這個做我們討論的範圍，不去羅列文言和方言的事例來作比較。因此，有些讀者根據文言和方言的材料，對於本書裏面的某些說法提出異議，我們只能不接受。我們不贊成讓我們的語言規律永遠沒有一個標準。至於另外一部分讀者由於閱讀本書而對於語法發生興趣，要多知道一些本書裏未能詳細敘述的事例，我們只有深致歉意，希望他們能在別的地方得到滿足。

學習語法和修辭對於寫作會有些幫助，在第一講第一段裏略有說明。可是這不等於說，學習了語法和修辭之後，就可以不必讀書，也不必練習寫作，提起筆來自然就寫得通順。語法和修辭的學習是只能幫助閱讀和寫作，不能替代閱讀和寫作的。如果存着這種奢望，結果將不免於失望，因而認為這一番學習毫無用處。這也是很容易發生的誤會，必須預先點破，才能使語法和修辭的學習獲得應有的效果。

此外要說明的還有兩件小事情。一、從第二講起，每講之後附錄一些句子，讓讀者指摘並改正其中的錯誤，作為一種練習。要注意的是：一句裏可能不止一處有問題，也可能有正文裏沒講到的，也可能有超出本講範圍的；一句句子可能有不止一種修改法。二、為

了使讀者對於例句之爲正爲誤能一望而知，從第二講起，凡是正確的句子，在頭上加*號爲記。第一講所列例句全是正確的，就一律不加記號。這兩點都是在人民日報上發表時所無，在單行本裏加上的。

新聞總署胡喬木署長和人民教育出版社葉聖陶社長最初發起這個講話，人民日報總編輯鄧拓先生撥出人民日報的珍貴的篇幅來刊載這個講話，人民教育出版社朱文叔先生、工人出版社王春先生、北京大學魏建功先生、清華大學中國語文系諸位同人、師範大學附屬中學（一部）和附屬女子中學、北京市立第四中學和第八中學、北京私立五一女子中學的國文科諸位先生，都曾供給我們許多有用的例句，開明書店編輯部諸位先生在本書的排校上給予許多幫助，在此一總致謝。

一九五一年八月七日，作者記於北京清華大學。

目 錄

第一講 語法的基本知識

一一三五

說明「語法」(一) 從字到句(五) 詞類(10) 句子的成分(一至三)
聯合成分、同位成分、外位成分(三至五) 複合句(三〇) 附加成分、
長句舉例(三)

第二講 詞彙

三七—八七

詞性(二八) 詞義(四六) 「同義詞」(五三) 詞的配合(五七) 幾個常用的詞(六六)
文言詞語(六九) 生造詞語(八一) 簡稱(八三)

第三講 虛字

八九—一七

代詞、們(九〇) 數量、比較(九四) 的(九六) 和、跟、同、與、及、並(101) 着、
了(一〇九) 把、被(一二五) 對於、關於(三三) 在、從、當(一三) 因為、爲了、
由於、結果、使(四三) 與否定有關的虛字(一五三) 其他虛字(一六九) 文言虛字
(一七一)

第四講 結構

一七七—一九九

主語(一九六) 貨語(一九六) 表語(一九二) 附加語(一九七) 詞語的次序(二〇四)
主謂短語(二〇一) 外位成分和類似的現象(二〇六) 分合和插說(三二) 結構混

亂(三六)

第五講 表達

邏輯(西二) 費解(三四) 政義(三五) 堆砌(三九) 重複(三七)
苟簡(五六) 層次(五六) 修辭雜例(三三)

第六講 標點

句號、逗號(三一) 頓號(三四) 分號(四五) 冒號(三〇) 問號、歎號(三九)
引號(三五) 括號(三九) 破折號(五六) 省略號(三九) 分讀號、連讀號、
專名號、書名號、着重號(四〇三) 行款(四〇六)

三一九——三一八

第一講 語法的基本知識

說明「語法」——從字到句——詞類——句子的成分——附加

成分、聯合成分、同位成分、外位成分——複合句——長句舉例

第一段 說明「語法」

爲什麼要學習語法 這個講話的目的是幫助學習寫文章的人把文章寫通順。（不說

把文章寫好，因爲要有好文章必得先有好內容，要有好內容又得先有豐富而正確的社會實踐；這裏只是就使用語言說話，所以只說是把文章寫通順。）要把文章寫通順，需要有些關於語法的知識，所以先在第一講裏把語法的內容說一個大概。有人會說：「語法是一種專門的學問，我們不想當專家，你能不能不講語法，只告訴我們怎樣把文章寫通順呢？」要回答這個問題，話就得稍爲說得遠一點。

早先的人學寫文章的辦法是熟讀古人的文章。「熟讀唐詩三百首，不會吟詩也會吟，」這句話學詩的適用，學文章的也適用。熟能生巧，這個方法的確也有點效驗。但是現在學習的條件不同了，這個老辦法就不適用了，至少是不完全適用了。學習條件怎麼不同呢？

第一，從前學寫文章是少數人的事情，而且這少數人也不必學別的，可以在這一件事情上花上十年二十年的功夫；現在人人都要學會寫文章，而且還有許多別的東西要學習，誰也不能在這一件事情上花費太多的時間，熟讀幾百篇文章就難於辦到了。第二，從前人讀的都是經典著作，廣博一點，經、史、子、集可以琳琅滿架，簡陋一點，也還有一部「古文觀止」，而且閱讀的只有這些書，不大會接觸到不通順的文章（在雕板印書的時代，不通的文章是不大有機會刻出來的）。現在就不然了。一方面，公認的經典著作還不多，方面也不全；另一方面，每天看書、看報、看雜誌，看的東西很多，而這裏面往往瑕瑜互見，撲朔迷離，叫人對於文章的好和壞、語句的正和誤，不容易有正確的認識。在這種情況之下，「熟讀唐詩三百首」的老辦法自然就難於適用了。在這種情況之下，首先得養成一種鑑別好和壞、正和誤的能力，然後閱讀的時候才能判斷別人的文章哪些地方可以取法，寫作的時候才能檢點自己的文章哪些地方應該修正。這就不得不有點語法和修辭學的知識，而這兩者之中，又應該先從語法入手。

要講語法，就離不開一些術語。術語是一般人最討厭的，可是事實上少它不了。比如說，我們誰都願意身體健康，不生毛病；爲了這個目的，我們學習生理學和營養學。可是要講生理學，第一步就得知道身體裏面各部分的名稱；要講營養學，第一步就得知道食物裏

面各種成分的名稱。講語法也是如此。要是一個術語也不用，有許多事情要說的很囉嗦，有許多事情簡直說不明白。這裏有一個句子：

編輯人經過一番繁瑣的檢查工作，不是白費的。（期）

這個句子在語法上有毛病。作者把「編輯人」放在主語的位置上，但是沒有給它安排一個適當的謂語，「經過」在這裏只是一個副動詞，不能做謂語的主要成分。底下「不是白費的」又沒有適當的主語，如果說主語是「檢查工作」，那又已經做了「經過」的賓語，不能兩用。這樣一說，就把它毛病指出來了。但是如果許用「主語」「賓語」「謂語」「副動詞」這些名稱（它們的意義底下要分別說明），就很不容易說明白。所以我們要請求讀者耐煩點，把這數目並不很多的術語記住，並且把它們的意思弄清楚。

「語法」和「文法」 我們猜想，讀者腦子裏已經有一個疑問：平常老聽見人家說「文法」，你這兒又講什麼「語法」，這到底是一個東西呀，還是兩個東西呢？要是兩個東西，那又怎麼分別呢？我們的回答是：是一個東西。你要問：為什麼又有兩個名字呢？這是因為中國自古以來文章跟說話分了家，大家覺得只有文章要講究怎麼做得好，說話是可以馬虎虎的。語法這門學問從外國傳進來的時候，大家就管它叫「文法」。現在知道寫文章跟說話本是一回事，內中說話尤其是根本。因此，與其管它叫「文法」，就不如管它叫「語

又會有人說：原先以爲寫文章跟說話不同，所以要學習「文法」。既然寫文章跟說話是一回事，難道我還不會說話嗎？我就照說話的樣子寫文章，又何必學習什麼語法呢？這個話基本上是對的，可是不完全對。不錯，語法無非是從說話裏面歸納出來的一些綱領。可是這是從大夥兒說話裏面歸納出來的共同綱領，你、我、任何一個人，說話不留心的時候都難免有違背這些綱領的地方。所以，就拿說話來說，語法也還是值得學習的。再拿寫文章來說，寫出來的文章該說得出口，這是一個應該重視的原則；許多文章讀起來不能上口，這是不對的。可是這兩件事情中間還是有點差別。我們日常說話，多半只用些簡單的，甚至不完全的語句，常常重複，不大去組織它；而文章，尤其說理的文章，要用比較經濟的方法表達比較複雜的意思，語句的組織也就跟着複雜起來。在這由簡單到複雜的過程中，就容易犯錯誤。所以寫文章比說話更需要講語法。

語法是什麼 語法的範圍是很明確的。歐洲人講他們的語法，通常包括兩個部分：詞的形態變化和造句的方法。漢語的詞是沒有形態變化的，所以漢語的語法只有造句法這一個部分。要再分，也可以分成句子的結構和虛字的用法這兩部分，不過這兩部分不能完全分開，因爲有些虛字是和句子結構有關係的。

語法不是什麼 可是在一般人心目中，「文法」的範圍非常廣大，幾乎無所不包。爲了讓大家對於語法有一個更清楚的概念，我們再說一說語法不是什麼。第一，語法不是文字學，不管白字、別字、以及古體字、簡筆字這些個。第二，語法不是修辭學，它只管虛字的用法，一般有實在意義的詞兒用得對不對，例如「喝飯」的「喝」，它是不管的。它只管句子的結構對不對，至於句子的靈巧或笨拙，乾脆或囉嗦，它也不管的。例如「困難依然」有的，需要繼續進行努力才能予以克服，這在修辭學上是不好的（「進行」和「予以」都可以取消），可是在語法上不能說是有什麼毛病。第三，語法不是邏輯，雖然實際上離不開邏輯。例如「學習有態度與方法之分」，句子的結構是完全正確的，只是事理上講不通，就是不合邏輯（等於說「寫字有筆和紙之分」）。我們寫文章，不能不講語法，也不能不注意修辭和邏輯。至於字要寫得對，那是更不用說了。

第一二段 從字到句

句子是什麼 一般語法書上說，「具備主語和謂語這兩個部分的是句子。」這個定義很有用，可惜不周密。一方面，有些句子並不具備這兩個部分；另一方面，具備這兩個部分的也不一定都是句子。因此，好些語法學者想法給句子找個周密的定義，比如說，「句子是